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4年1月19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 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新四街万科云城三期C区八 栋A座 39 楼高级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何志民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 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5 人, 代表有 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16.734.8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6100%。其

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2,455,0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316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279,75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38%。

(二)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合计为 4,284,45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007%。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7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279,75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38%。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见证律师等。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案》(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 1.01 选举周锦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23,9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73,5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456%。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周锦志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邓玲玲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23,9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73,5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456%。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邓玲玲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何志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何志民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黄孟怀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黄孟怀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01 选举章成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章成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张忠培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张忠培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刘昱熙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刘昱熙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的议案》(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3.01 选举张雄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23,9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49%。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73,5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7456%。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张雄涛先生当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田美城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选举票数 16,734,83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其中,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 4,284,458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田美城先生当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 律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 2. 律师姓名: 王世明、夏庭丰
- 3. 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9日